类别：A

平利县教育体育和科技局文件

平教科函〔2020〕98号 签发人：龙腾海

对县政协九届五次会议第48号

提 案 的 复 函

龚文琼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做好移民搬迁后期民生工程，合理规划各镇集中安置点幼儿园建设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2020年，为切实解决城区公办学前教育资源严重不足，部分集中安置点配套幼儿园不到位的问题，按照合理规划，稳步推进的原则，我县规划新建平利县第三幼儿园和三阳镇梁家坝安置区幼儿园，目前2所集中安置点幼儿园都已开工建设，预计2021年春季全面建成投入使用。

另外，经前期认真调研分析，在“十四五”规划中，城区规划新建公办幼儿园2所，乡镇集中安置点规划新建幼儿园14所，将彻底改善我县学前教育发展不均衡问题，满足群众对学前教育的需求。

在学前教育经费补助方面，我县不断加大投入，将满足普惠性幼儿园办园条件的民办幼儿园，经审核认定后，全部纳入普惠性幼儿园补助范围，给予补助。学前一年免保教费及学前一至三年贫困幼儿生活费补助按照上级有关规定及要求，每年都能全额兑现到位，有效解决了群众的经济负担。

非常感谢您对平利教育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希望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平利县教育体育和科技局

 2020年9月27日

联系人及电话：钟涛0915-8419056

抄送：县政协提案委员会，县政府办公室。